**第47講：敬拜、獻祭與享受祭物（結46章）**

系列：[以西結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ajor-prophets-ezekiel)

講員：張得仁

前言：聖殿建造完成之後，上帝的子民有三件重要的事：就是敬拜、獻祭和享受祭物，這就是本章的重點。

1. 敬拜中的次序與順服（1-4、9-10節）
1.1. 1-2節：王要帶領百姓來敬拜耶和華。
1.2. 獻祭是祭司們的事奉，所以王並不能進入內院，只能在內院的門檻那裡敬拜上帝。
1.3. 神給人一定的地位，不能隨便越過──烏西雅是個難得的好領袖，他作王52年的長久統治，使猶大國泰民安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心意堅定專誠。只是他太過任意，表現自己熱心，“進耶和華的殿，要在香壇上燒香。”（代下26:16-20）雖然不是他存意錯誤，卻是心高氣傲，干犯神，越過了神的命令，以至神罰他，長大痲瘋，直到死時。他“干犯”耶和華，在原文就是“侵越了界限”的意思。
1.4. 在以西結所見的新聖殿中，王雖然有尊貴的地位，卻不是兼有祭司位分。
1.5. 基督徒在生活上，應該順服在上掌權的（羅13:1）。不過，主耶穌說：“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；神的物當歸給神。”（太22:21）。
1.6. 立界線的觀念：美國婚姻專家約翰湯森德博士寫了一本“為婚姻立界限”。聖經上也這樣教導：“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，如此，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。”以及“各人必擔當自己的擔子。”（加6:2、5）亨利客勞和約漢唐森Henry Cloud & John Townsend在2002年五月出版了本“為孩子立界限”（Boundaries with Kids）。
1.7. 第3節：此外，百姓也需要敬拜上帝，當他們敬拜上帝的時候，也同樣地不能進入內院，只能在內院的門口敬拜上帝。百姓一樣是在安息日和月朔來敬拜上帝，這是安息的日子和一個月份的開始，表示我們在休息和開始的日子都應當來到上帝的面前敬拜祂。

2. 獻祭的法則：獻祭也是敬拜上帝的方式，借著所獻上的物來表達我們對上帝的敬拜、感恩等等。但是獻祭的時候，上帝要我們按著下面的原則去做。
2.1. 照人的力量（5、7、11節）：上帝不會強人所難，祂不要我們超過自己的力量獻祭，所以在本段經文中，祂三次提到“照他的力量”。有錢的人可以獻公牛犢，貧窮的人即使獻一隻雛鴿也為上帝所悅納（利12:8）。
2.2. 甘心獻上（12節）：不論是王或是民，獻祭必須甘心才能得蒙上帝的喜悅，因為那是發自我們內心對上帝的感恩和愛戴。
2.3. 每日獻祭（13-15節）：上帝要祂的子民每日獻上燔祭和素祭，燔祭是敬拜的祭，素祭則是常和燔祭同獻。這提醒我們敬拜上帝是我們每一天都應該有的動作，因為敬拜是他們每一天與上帝交通和得力的管道。思想：我每天是否有敬拜上帝的習慣？都是在什麼時候？

3. 享受祭物（19-24節）
3.1. 在聖殿裡，特別有祭司烤、煮祭物的地方，祭司可以在那裡享用上帝在祭物中所賜給他們的份。因此，上帝的子民不是只有獻祭，也從上帝的面前享受祭物，就是上帝所賜的恩典。
3.2. 善待傳道人的提醒。